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5年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間：中華民國115年6月24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248號4樓（本公司永華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股份計158,085,570股(含電子投票出席計103,460,396股)，占發行股份總數289,790,000股之54.55%，已達法定出席股數。

主席：張祐銘董事長

記錄：朱麗娟



出席董事：勁弘有限公司代表人：張祐銘董事長、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碩文董事、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曾鵬光董事、王瑞琪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沛均獨立董事(提名委員會召集人)等5席董事親自出席，已超過董事席次7席之半數。

列席：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振隆會計師、郭育政(總管理處副總)及朱麗娟(財會主管)。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案由(一)：報告114年度營業狀況。(詳附件一)(洽悉)

案由(二)：審計委員會查核114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詳附件二)(洽悉)

案由(三)：114年度現金股利分配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洽悉)

案由(四)：114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洽悉)

案由(五)：本公司實施庫藏股買回及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洽悉)
報告事項無股東提問或發言之情事。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承認11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董事會提)

說明：1.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振隆及高鈺倫會計師查核竣事；前述財務報表，併同營業報告書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在案。

2. 114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各財務報表(詳附件一及附件三)。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出席表決時表決總權數158,081,270權，贊成權數155,598,091權，占表決總權數98.43%。反對權數174,430權。無效權數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2,308,749權。

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本案無股東提問或發言之情事。

第二案：承認114年度盈餘分配案。

(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民國114年度盈餘分配表請詳附件四。

2.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亦授權董事長全權調整之。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出席表決時表決總權數158,081,270權，贊成權數155,440,161權，占表決總權數98.33%。反對權數177,230權。無效權數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2,463,879權。

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本案無股東提問或發言之情事。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董事會提)

說明：1.因應未來公司營運規劃故修訂本公司章程。

2.「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出席表決時表決總權數158,081,270權，贊成權數155,435,834權，占表決總權數98.33%。反對權數180,407權。無效權數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2,465,029權。

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本案無股東提問或發言之情事。

第二案：114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考量未來營運發展所需，擬自民國114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股票股利新台幣456,980,000元，轉增資發行新股913,96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0.5元，按增資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比例，每仟股無償配發3,130股。

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增資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自行併湊，逾期未併湊或併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之。因本公司股票依法採無實體發行，且配合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及帳簿劃撥配發作業，故未滿一股之畸零股款，做為處理無實體劃撥及其他必要之費用。

2.本次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經提請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權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3.上述配股率嗣後若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轉換、註銷及其他法令等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授權董事會調整配股率。另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法令規定或客觀環境而需修正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4.本次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出席表決時表決總權數158,081,270權，贊成權數155,435,834權，占表決總權數98.33%。反對權數180,407權。無效權數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2,465,029權。

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本案無股東提問或發言之情事。

第三案：本公司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共創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要點如下：

1. 發行總額：

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總額為新台幣350,000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0.5元，共計發行普通股 700,000 股。

2. 員工資格條件及得獲配數量股數：

(1)得獲配之員工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日當日已到職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或從屬公司全職員工為限。

(2)得核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的人員將限為：

A.與本公司及從屬公司未來成功發展相關之關鍵人員。

B.個人表現對公司及從屬公司具相當價值。

C.本公司及從屬公司核心新進員工。

(3)實際得依本辦法被授與員工及可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將參酌績效表現、過去及預期整體貢獻、特殊功績、發展潛力、職等、年資等因素，並考量公司營運需求及業務發展策略所需，由董事長核准後提報董事會同意。惟經理人、具員工身分之董事者，須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非經理人、非具董事身分之員工，應先提報審計委員會通過。

(4)依募發準則第 56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給予單一員工得認購股數，加計該員工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且加計依募發準則第 56 條第 1 項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單一員工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本條項所揭單一員工得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嗣後如因主管機關更新規定者，悉依更新後之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辦理，或經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專案核准者，得不受前開比例之限制。

3.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主要發行條件：

(1)發行價格：0元。

(2)發行股份之種類：普通股。

(3)既得條件：

A.依本辦法所授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授與日起至屆滿一年仍在職，且屆滿日前個別員工績效目標達成與本公司約定之標準，既得比例為100%。(無條件進位至股)。

B.在職年限授與日之定義為股票撥付股東名簿之日。

C.上述時間如遇假日，則提前至前一營業日辦理。

(4)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時之處理方式：

員工經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員工未達既得條件者，本公司將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發生繼承或其他各項情事處理方式，悉依本公司「115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辦理。

- 4.可能薪資費用化之金額，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基於本公司「115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所述之既得條件及未達既得條件前股份之限制，於全數達成既得條件，可能費用化之總金額約為新台幣53,620仟元，如於115年8月初發行，依前述假設估計，暫估115~116年之費用化金額分別約為新台幣22,342仟元及31,278仟元。依目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數，暫估115~116年費用化金額對每股盈餘可能影響金額分別約為新台幣0.08元及0.11元，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故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惟實際之費用化金額將考量授予時之本公司股價，以及各類績效指標於既得期間之達成狀況之最佳估計等因素，依相關會計原則計算之。
- 5.本公司將以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6.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各項條件，如因主管機關審核要求或相關法令規則修訂而有修訂或調整之必要時，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全權處理所有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事宜。
- 7.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限制及重要約定事項或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及本公司「115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辦理，「115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出席表決時表決總權數158,081,270權，贊成權數153,677,475權，占表決總權數97.21%。反對權數1,673,474權。無效權數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2,730,321權。

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本案無股東提問或發言之情事。

六、臨時動議：

股東戶號 167507 號提問：公司股價較去年比較下滑請說明。

主席回覆：股價非公司可控制，公司將持續努力在保健食品及無人機的部分持續進行。

股東戶號 114536 號提問：近期風電是否對公司正向的幫助，想確認及針對股價否可再說明疑慮的部分。

主席答覆：風力發電公司無此業務，公司願景將持續發展業務，股價屬市場機制，請大家做好風險管理及決策。

七、散會。(時間:同日上午9時27分)

(註：本次股東常會議事錄記載內容僅為摘要載明會議進行要旨，且載明對議案之結果，實際情形以現場錄影、錄音為準)

營業報告書

一、114 年度營運成果：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類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047,045	336,337	710,708	211.31
營業毛利	685,183	195,649	489,534	250.21
營業淨利(損)	527,067	159,022	368,045	231.44
稅後淨利	1,625,623	268,291	1,357,332	505.92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類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973,547	628,230	2,345,317	373.32
營業毛利	1,703,239	382,295	1,320,944	345.53
營業淨利(損)	1,063,264	267,048	796,216	298.15
稅後淨利	1,679,611	268,299	1,411,312	526.02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類別	114 年度 營業額	營收 比重%	113 年度 營業額	營收 比重%
工程收入	62,688	2.11	122,318	19.47
銷貨收入				
生技產品	1,620,533	54.50	230,684	36.72
服飾配件	168,791	5.68	161,622	25.73
生活用品	335,577	11.29	-	-
連接器、線材成品及電子產品	177,824	5.98	-	-
佣金收入	486,236	16.35	-	-
廣告服務收入	65,224	2.19	68,700	10.94
餐飲收入	41,190	1.39	39,726	6.32
建材銷售	-		829	0.13
其他	15,484	0.51	4,351	0.69
合 計	2,973,547	100.00	628,230	100.00

本公司營業項目為設計、生產及銷售積體電路、數位監控系統等，114年營業項目新增生活用品及連接器等銷貨收入及佣金收入。民國114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總淨額相較於前一年度大幅增加373.32%。整體合併營業額中，工程收入營業額62,688千元，占總營業額2.11%，生技產品等銷貨收入營業額\$2,302,725千元，占總營業額約77.44%，佣金收入營業額\$486,236千元，占總營業額16.35%，廣告服務收入營業額\$65,224千元，占總營業額

2.19%，餐飲收入營業額\$41,190千元，占總營業額約1.39%。究其各產品線較去年營收上升原因為114年產品多角化經營所致。

民國114年度合併營業費用為\$639,975千元較前一年度增加\$524,728千元，主要為民國114年度產品多角化經營所致。民國114年度合併營業外淨收入\$725,094千元，較前一年度營業外淨支出\$1,074千元增加收入\$726,168千元，主係為114年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所致。綜合以上，民國114年度本期淨利計\$1,063,264千元，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淨利\$1,625,623千元，每股盈餘5.56元。

二、營業收支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未編製財務預測，故無需揭露執行情形。

三、115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本公司115年度營業目標如下：

未來將持續鎖定高齡健康、寵物照護與慢性病管理等龐大的長期需求市場。透過平台化與聯盟策略整合多元資源，推動集團穩步邁向 AI 驅動的大健康產業生態系，開啟新一輪成長動能。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的信任與支持。面對嚴峻的挑戰下，我們會更加努力，也希望各位股東能持續給我們支持。

董事長：張祐銘



總經理：張碩文



會計主管：朱麗娟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其中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振隆會計師、高鈺倫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併同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決算書表。上述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報請 鑒察。

此致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王瑞琪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3 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暨民國114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世紀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世紀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世紀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世紀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有關詠昇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詠昇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9%，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5%。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世紀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保健食品及服飾部門之收入認列

有關保健食品及服飾部門之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之認列；收入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世紀集團係屬涉及公眾利益之上櫃公司，投資人高度關注其營運績效，因此，保健食品及服飾部門之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認列保健食品及服飾部門之收入認列之相關內部控制；瞭解其交易方式及交易條件，以評估保健食品及服飾部門之收入認列時點之會計政策是否適當；抽樣選取並檢視銷貨合約或訂單，評估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等對保健食品及服飾部門之收入認列之影響，確認其會計處理是否適當；並評估是否已適當揭露收入之相關資訊。

二、企業合併

有關企業合併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八)企業合併；企業合併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企業合併。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世紀集團之管理階層委託外部獨立評價專家出具收購價格分攤報告，並依其報告之評估結果，認列並調整相關之可辨認無形資產公允價值及商譽或廉價購買利益。因收購價格之分攤涉及會計估計之假設，包含評價模型、關鍵參數設定、未來現金流量及折現率之使用等，因此，價格分攤報告之評估考量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訪談管理階層以瞭解股權交易之目的、評估過程，並檢視專家出具之價格合理性意見書；抽選樣本覆核董事會之會議記錄及股權交易合約，確認相關決議事項與股權交易合約之內容一致；評估管理階層所委託之外部獨立評價專家之適任性及客觀性專業資格；抽選樣本委請本所評價專家執行攸關程序以評估外部獨立評價專家出具之價格分攤報告所使用之主要假設及評價方法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世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世紀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世紀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世紀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世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世紀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世紀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高鈺倫
許振隆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3033277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4.12.31		113.12.31		負債及權益		114.12.31		113.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301,292	25	239,681	3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四)及八)	\$ 693,930	14	-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24,708	-	70,744	1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116,476	2	62,634	1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四))	76,354	1	1,764	-	2150	應付票據	2,379	-	3,561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53,989	1	705	-	2170	應付帳款	255,113	5	47,756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二十二))	34,406	1	-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三))	282,515	6	28,964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二十二))	298,840	6	20,764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210,397	4	149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二十二)及七)	6,146	-	40,570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4,277	2	-	-
1200	其他應收款	71,719	2	3,334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八)(十七)(十八))	16,208	-	5,000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及七)	47,976	1	4,03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119	-	251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及八)	38,940	1	-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362,180	7	23,840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0,234	-	1,869	-
1410	預付款項	94,771	2	10,026	2		流動負債合計	1,788,445	35	153,972	2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151	-	603	-		非流動負債：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27,301	1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及八)	92,989	2	-	-
	流動資產合計	2,356,991	46	412,282	6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八)(十九))	109,058	2	90	-
非流動資產：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及七)	258,254	5	7,815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51,400	1	50,220	8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八)(十八))	2,726	-	-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及八)	99,116	2	4,000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008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132,297	3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464,035	9	7,90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十一)、七及八)	584,446	11	13,371	2		負債總計	2,252,480	44	161,877	2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十二)及七)	291,015	6	11,673	2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三)(九)(二十))：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十三))	1,126,519	22	112,356	19	3100	股本	146,000	3	147,000	2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八)(十九))	35,258	1	3,081	-	3200	資本公積	10,718	-	208	-
1920	存出保證金－非流動(附註七及八)	27,212	1	4,321	1	3300	保留盈餘	1,684,416	33	299,191	49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八)(十八))	16,915	-	-	-	3400	其他權益	4,035	-	-	-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15,772	-	-	-	3500	庫藏股票	(39)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74,396	7	1,515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1,845,130	36	446,399	73
	非流動資產合計	2,754,346	54	200,537	33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八)(九)(十)(二十))：				
						36XX	非控制權益	1,013,727	20	4,543	1
資產總計		\$ 5,111,337	100	612,819	100		權益總計	2,858,857	56	450,942	7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111,337	100	612,819	100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碩文

會計主管：朱麗娟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 2,973,547	100	628,23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三)(十六)(十七)(十八)、七及十二)	1,270,308	42	245,935	39
5900	營業毛利	1,703,239	58	382,295	6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十三)(十六)(十八)(二十三)、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72,843	13	79,066	13
6200	管理費用	259,646	9	33,929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433	-	2,252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3	-	-	-
	營業費用合計	639,975	22	115,247	18
6900	營業利益	1,063,264	36	267,048	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七)(十六)(二十四)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5,327	-	1,967	-
7010	其他收入	8,236	-	1,08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24,526	24	(3,702)	(1)
7050	財務成本	(9,597)	-	(422)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3,398)	-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25,094	24	(1,074)	(1)
7900	稅前淨利	1,788,358	60	265,974	4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九))	108,747	4	(2,325)	-
8200	本期淨利	1,679,611	56	268,299	4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八))	(207)	-	-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二十))	-	-	24,432	4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七))	650	-	-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七)(十九))	(89)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54	-	24,432	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二十))	16,198	1	-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七)(二十))	(4,162)	-	-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九))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2,036	1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2,390	1	24,432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92,001	57	292,731	46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625,623	54	268,291	42
8620	非控制權益	53,988	2	8	-
	本期淨利	\$ 1,679,611	56	268,299	4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625,975	55	292,723	46
8720	非控制權益	66,026	2	8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92,001	57	292,731	46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56		0.9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5.55		0.91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碩文



會計主管：朱麗娟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 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47,000	169	-	29,537	29,537	-	3,391	3,391	-	180,097	2,874	182,971
本期淨利	-	-	-	268,291	268,291	-	-	-	-	268,291	8	268,2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4,432	24,432	-	24,432	-	24,4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68,291	268,291	-	24,432	24,432	-	292,723	8	292,73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954	(2,954)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6,460)	(26,460)	-	-	-	-	(26,460)	-	(26,46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39	-	-	-	-	-	-	-	39	(39)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1,700	1,7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	-	-	27,823	27,823	-	(27,823)	(27,823)	-	-	-	-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47,000	208	2,954	296,237	299,191	-	-	-	-	446,399	4,543	450,942
本期淨利	-	-	-	1,625,623	1,625,623	-	-	-	-	1,625,623	53,988	1,679,6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479	479	(127)	-	(127)	-	352	12,038	12,3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626,102	1,626,102	(127)	-	(127)	-	1,625,975	66,026	1,692,00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9,611	(29,611)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80,115)	(80,115)	-	-	-	-	(80,115)	-	(80,115)
組織重組	-	10,510	-	-	-	-	-	-	-	10,510	(10,510)	-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126,634)	(126,634)	-	(126,634)
庫藏股註銷	(1,000)	-	-	(125,634)	(125,634)	-	-	-	126,634	-	-	-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	-	-	-	-	-	-	-	(39)	(39)	(167)	(206)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4,162	-	4,162	-	4,162	-	4,162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 價值差額	-	-	-	(35,128)	(35,128)	-	-	-	-	(35,128)	(15,092)	(50,22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968,927	968,927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46,000	10,718	32,565	1,651,851	1,684,416	4,035	-	4,035	(39)	1,845,130	1,013,727	2,858,857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碩文

會計主管：朱麗娟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租賃修改利益

廉價購買利益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增加

應收票據減少

應收帳款增加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存貨增加

預付款項增加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應付帳款增加

其他應付款增加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負債準備-流動(減少)增加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調整項目合計

營運產生之現金

收取之利息

收取之股利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取得業務及對子公司之收購

處分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存出保證金增加

取得無形資產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舉借長期借款

償還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租賃本金償還

發放現金股利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取得子公司股權

非控制權益變動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4年度	113年度
\$	1,788,358	265,974
	28,204	4,741
	13,844	5,120
	53	-
	(67,573)	5,764
	9,597	422
	(5,327)	(1,967)
	(40)	(496)
	3,398	-
	2	-
	(663,048)	-
	3,088	(450)
	(27)	-
	(721)	(1,761)
	(678,550)	11,373
	(24,121)	(705)
	2,229	-
	(33,003)	(17,355)
	34,424	37,742
	3,482	(2,071)
	(15)	-
	(70,407)	(19,832)
	(75,533)	(3,922)
	27,313	(136)
	(135,631)	(6,279)
	(41,118)	28,283
	(2,370)	3,561
	19,365	4,977
	74,996	23,778
	(1,144)	-
	(5,000)	5,000
	(3,405)	1,509
	(317)	-
	41,007	67,108
	(94,624)	60,829
	(773,174)	72,202
	1,015,184	338,176
	5,110	1,967
	292	244
	(7,227)	(443)
	(4,671)	(169)
	1,008,688	339,775
	-	(50,220)
	-	110,405
	(37,586)	-
	-	1,959
	(221,844)	(94,278)
	335,801	17,692
	(523,938)	-
	(195,943)	(79,116)
	(31,979)	-
	(13,891)	(9,409)
	(13,776)	(2,931)
	(2,466)	(16,764)
	471,307	-
	(40,773)	-
	(364,092)	-
	(639,180)	(122,662)
	674,490	-
	35,000	-
	(11,429)	-
	40	-
	210,000	-
	-	(10,000)
	(18,199)	(2,146)
	(80,115)	(26,460)
	(126,840)	-
	(50,220)	-
	54,622	1,700
	687,349	(36,906)
	4,754	450
	1,061,611	180,657
	239,681	59,024
\$	1,301,292	239,681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碩文



會計主管：朱麗娟



會計師查核報告暨民國114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詠昇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就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詠昇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占資產總額之15.18%，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詠昇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利益之份額占稅前淨利之0.08%。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保健食品部門之收入認列

有關保健食品部門之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之認列；收入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屬涉及公眾利益之上櫃公司，投資人高度關注其營運績效，因此，保健食品部門之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認列保健食品部門之收入認列之相關內部控制；瞭解其交易方式及交易條件，以評估保健食品部門之收入認列時點之會計政策是否適當；抽樣選取並檢視銷貨合約或訂單，評估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等對保健食品部門之收入認列之影響，確認其會計處理是否適當；並評估是否已適當揭露收入之相關資訊。

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計算之正確性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及(九)；採權益法之投資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金額為1,784,654千元，佔總資產63%，對財務報表之影響為重大。因此，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正確性為本會計師執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之程序包括針對本期之長期股權投資標的，檢視相關合約及憑證，並抽選具重大性之投資標的，取得其投資損益及權益科目計算表，重新驗算是否已正確入帳，確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計算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高鈺倫
許振隆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3033277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4.12.31			113.12.31			負債及權益		114.12.31			113.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41,839	16	103,274	2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二十六)及八)	\$	677,980	24	-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	70,744	1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及七)		8,910	-	3,467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四))		300	-	1,764	-		2150	應付票據		-	-	3,561	1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十)及七)		12,602	-	705	-		2170	應付帳款		43,157	2	38,647	7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五)(二十))		652	1	-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一))		35,471	1	15,148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二十))		27,739	1	12,143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十六)及七)		150,265	6	-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二十)及七)		9,652	-	41,111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8,385	1	-	-	
1200	其他應收款		463	-	2,526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五))		-	-	5,000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159,682	6	25,041	5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二十六)及七)		2,092	-	83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40	-	146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三)(二十六))		7,000	-	-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26,024	1	20,580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05	-	157	-	
1410	預付款項		13,625	-	7,980	2			流動負債合計		943,665	34	66,818	1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699	-	217	-		非流動負債：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25,001	1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二十六))		28,000	1	-	-	
	流動資產合計		719,418	26	286,231	5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429	-	22	-	
非流動資產：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二十六)及七)		4,531	-	1,087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	-	50,220	10			非流動負債合計		32,960	1	1,109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及八)		40,958	2	-	-			負債總計		976,625	35	67,927	1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及七)		1,676,654	59	169,227	32		權益(附註六(三)(八)(十八))：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及七)		3,008	-	2,941	1		3100	股本		146,000	5	147,000	2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及七)		6,554	-	1,902	-		3200	資本公積		10,718	-	208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5,425	-	3,564	1		3300	保留盈餘		1,684,416	60	299,191	5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116	-	-	-		3400	其他權益		4,035	-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9,052	13	-	-		3500	庫藏股票		(39)	-	-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七)		570	-	241	-			權益總計		1,845,130	65	446,399	87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02,337	74	228,095	4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821,755	100	514,326	100	
	資產總計		\$ 2,821,755	100	514,326	100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碩文



會計主管：朱麗娟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及七)	\$ 1,047,045	100	336,33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四)(十五)(十六)、七及十二)	361,862	35	140,688	42
5900	營業毛利	685,183	65	195,649	58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583	-	28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	28	-	-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684,628	65	195,621	58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一)(十四)(十六)(二十一)、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92,596	9	12,441	4
6200	管理費用	59,037	6	21,906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928	1	2,252	1
	營業費用合計	157,561	16	36,599	11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527,067	49	159,022	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四)(二十二)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3,034	-	1,854	1
7010	其他收入	593	-	1,09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84,266	65	(5,801)	(1)
7050	財務成本	(4,495)	-	(4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433,979	41	112,200	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17,377	106	109,297	33
7900	稅前淨利	1,644,444	155	268,319	80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18,821	2	28	-
8200	本期淨利	1,625,623	153	268,291	8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十八))	-	-	24,432	7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99	-	-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七))	(120)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79	-	24,432	7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十八))	(127)	-	-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七))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27)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52	-	24,432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25,975	153	\$ 292,723	87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56		\$ 0.9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5.55		\$ 0.91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碩文



會計主管：朱麗娟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47,000	169	-	29,537	29,537	-	3,391	-	180,097
本期淨利	-	-	-	268,291	268,291	-	-	-	268,2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4,432	-	24,4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68,291	268,291	-	24,432	-	292,72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954	(2,954)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6,460)	(26,460)	-	-	-	(26,46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39	-	-	-	-	-	-	3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27,823	27,823	-	(27,823)	-	-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47,000	208	2,954	296,237	299,191	-	-	-	446,399
本期淨利	-	-	-	1,625,623	1,625,623	-	-	-	1,625,6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479	479	(127)	-	-	3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	-	1,626,102	1,626,102	(127)	-	-	1,625,97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9,611	(29,611)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80,115)	(80,115)	-	-	-	(80,11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變動數	-	(24,523)	-	-	-	-	-	-	(24,523)
庫藏股買回	-	-	-	-	-	-	-	(126,634)	(126,634)
庫藏股註銷	(1,000)	-	-	(125,634)	(125,634)	-	-	126,634	-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	-	-	-	-	-	-	(39)	(3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5,033	-	-	-	4,162	-	-	39,19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35,128)	(35,128)	-	-	-	(35,128)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46,000	10,718	32,565	1,651,851	1,684,416	4,035	-	(39)	1,845,130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祐銘

經理人：張碩文

會計主管：朱麗娟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44,444	268,31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23	960
攤銷費用	606	2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23,253)	5,764
利息費用	4,495	47
利息收入	(3,034)	(1,854)
股利收入	-	(49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433,979)	(112,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663,048)	-
未實現銷貨利益	583	28
已實現銷貨利益	(28)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142	(107)
租賃修改利益	(11)	-
廉價購買利益	(721)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115,025)	(107,6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增加	(11,897)	(705)
應收票據增加	(652)	-
應收帳款增加	(15,596)	(12,143)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31,459	37,201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955	(2,07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4)	-
存貨增加	(5,444)	(20,580)
預付款項增加	(5,645)	(2,829)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2)	(1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836)	(1,2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	5,443	1,434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3,561)	3,56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510	(2,302)
其他應付款增加	19,343	12,24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29	-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5,000)	5,00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48	1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1,012	20,0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176	18,793
調整項目合計	(1,099,849)	(88,813)
營運產生之現金	544,595	179,506
收取之利息	2,787	1,817
收取之股利	186,038	417
支付之利息	(3,279)	(68)
支付之所得稅	(139)	(14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30,002	181,52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2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220	110,405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1,582)	-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7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7,600)	(94,27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1,597	17,692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54,697)	(22,5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9,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5)	(3,13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799)	(14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50,000)	(25,0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25,000	3,000
取得無形資產	(2,467)	(3,76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5,001)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68,135)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45,959)	(67,89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77,980	-
舉借長期借款	35,000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150,000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10,000)
租賃本金償還	(1,655)	(432)
發放現金股利	(80,115)	(26,46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4,3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26,63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54,576	(41,19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4)	10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338,565	72,54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3,274	30,72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1,839	103,274

董事長：張祐銘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碩文

會計主管：朱麗娟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186,511,435
加：本期稅後淨利	1,625,623,250
減：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 變動數	(34,649,649)
註銷庫藏股	(125,634,273)
減：法定盈餘公積10%	(146,533,933)
可供分配盈餘	1,505,316,830
分派項目：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0.2元）	(58,400,000)
普通股股票股利（每股新台幣1.565元）	(456,98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 989,936,830

董事長：張祐銘



總經理：張碩文



會計主管：朱麗娟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115年股東會）

條 次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第二十八條之一 3.2	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本公司股東紅利分派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二種方式配合發放，本公司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以每年決算後之可供分配盈餘至少提撥<u>百分之十</u>為股東紅利，惟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前項盈餘分派仍得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營運及資本支出需求後調整現金及股票股利之分配比例，並擬具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	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本公司股東紅利分派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二種方式配合發放，本公司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以每年決算後之可供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u>二十</u>為股東紅利，惟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前項盈餘分派仍得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營運及資本支出需求後調整現金及股票股利之分配比例，並擬具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	配合公司現況修訂。
第三十三條	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民國八十年七月十二日訂立，自 呈奉主管機關核准登記之日施行。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二月廿八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八月廿五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三月十二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十七日，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u>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u>。	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民國八十年七月十二日訂立，自 呈奉主管機關核准登記之日施行。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二月廿八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八月廿五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三月十二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十七日，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	新增修訂日期。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第一條 發行目的：

世紀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共創公司及股東之利益，特依據公司法第 267 條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以下簡稱募發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民國 115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申報及發行期間：

本次擬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股東會決議後一年內，得分次向主管機關申報，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二年內，得視實際需要，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及相關作業事項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第三條 員工資格條件及得獲配數量：

- 一、得獲配之員工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日當日已到職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或從屬公司全職員工為限，所稱控制或從屬公司，係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第 369 條之 3、第 369 條之 9 第 2 項及第 369 條之 11 之標準認定之，或依循發行前更新後之法令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 二、為保障股東權益，本公司將謹慎管理本辦法。得核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的人員將限為：
 - (A)與本公司及從屬公司未來成功發展相關之關鍵人員。
 - (B)個人表現對公司及從屬公司具相當價值。
 - (C)本公司及從屬公司核心新進員工。
- 三、實際得依本辦法被授與員工及可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將參酌績效表現、過去及預期整體貢獻、特殊功績、發展潛力、職等、年資等因素，並考量公司營運需求及業務發展策略所需，由董事長核准後提報董事會同意。惟經理人、具員工身分之董事者，須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非經理人、非具董事身分之員工，應先提報審計委員會通過。
- 四、依募發準則第 56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給予單一員工得認購股數，加計該員工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且加計依募發準則第 56 條第 1 項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單一員工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本條項所揭單一員工得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嗣後如因主管機關更新規定者，悉依更新後之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辦理，或經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專案核准者，得不受前開比例之限制。

第四條 發行總額：

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350,000 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0.5 元，共計發行普通股 700,000 股。

第五條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條件及股份權利內容受限情形：

一、發行價格：0 元。

二、發行股份之種類：普通股。

三、既得條件：

(一)依本辦法所授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授與日起至屆滿一年仍在職，且屆滿日前個別員工績效目標達成所在公司營業利益與本公司約定之標準，既得比例為100%。(無條件進位至股)。

(二)在職年限授與日之定義為股票撥付股東名簿之日。

(三)上述時間如遇假日，則提前至前一營業日辦理。

四、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時，應依下列方式處理：

(一)員工未能符合本條第三項所定之既得條件者，本公司將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二)自願離職、資遣、解雇、退休、一般死亡或非職業災害之死亡者：

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生效日起即視為未符既得條件，本公司將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三)留職停薪：

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留職停薪生效日起即視為未符既得條件，本公司將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四)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或死亡而無法繼續任職：

當年度視為完成本辦法規定之任職期限，惟仍受本條第三項所定之既得條件規定比例之限制。若為死亡，則由繼承人完成必要法定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後，得以申請領受其應繼承之股份；若為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則仍由該員工領受其應既得之股份。

(五)調職：

如員工請調至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時，其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比照本項第 2 款「自願離職」之方式處理。惟因本公司營運所需，經本公司指派轉任本公司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之員工，其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受轉任之影響。

(六)其他：

員工依本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等重大過失且經本公司認為情節重大者，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第六條 未達既得條件前股份之限制：

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並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人為代理人代所有獲配員工與信託機構簽訂、修訂信託相關契約暨全權代理其處理相關信託事務。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二、於前條所定既得條件達成前，除繼承外，員工不得將其依本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三、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機構代為行使之。
- 四、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具有盈餘分配權(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資本公積受配權)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
- 五、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定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它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前 15 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不具有盈餘分配權。
- 六、既得期間內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減資彌補虧損等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減資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因此退還之現金須交付信託，於達成既得條件後無息交付員工；惟若未達既得條件，本公司將收回該等現金。

第七條 稅賦：

依本辦法所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其相關之稅賦，按當時中華民國法令規定辦理。

第八條 簽約及保密：

- 一、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需簽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領同意書」與辦理相關信託程序。未依規定完成相關文件簽署者，視同放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二、任何經本辦法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相關權益之所有人，皆應遵守本辦法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領同意書」之規定，違者視為未達既得條件；且應遵守相關保密規定，除法令或主管機關要求外，不得探詢他人或洩漏被授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數量及內容，或將本案相關內容及個人權益告知他人。若有違反之情事，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第九條 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 一、本辦法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超過二分之一同意，並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實行。嗣後如因法令修改、主管機關審核要求等因素而有修正之必要時，授權董事長修訂本辦法，嗣後再提報董事會追認後始得發行。
- 二、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